

商务部外贸发展事务局文件

商贸促字【2005】第 25 号

关于召开“国际贸易财政金融论坛”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2005年是中央确定的“改革年”。从财税金融政策的角度来看，稳健的财政货币政策为外贸增长提供了良好的经济环境；税收制度的改革完善，为外贸企业创造了良好的税赋环境。但同时，我国目前也面临着国际上要求人民币升值的巨大压力，而且随着履行入世承诺的深入，我国原有的财政支持体系也面临很多新的问题。如何在新形势下充分运用国家财税支持手段，降低国际贸易中的风险和成本，同时借助金融体系的优势拓展融资渠道，成为对外贸易企业普遍关注的问题。为使各单位能够系统、全面地了解当前国家财政政策及配套鼓励措施的最新动向，了解相关金融机构对国际贸易企业的支持，我局拟于2005年8月6日-7日在北京举办“国际贸易财政金融论坛”。

本次论坛以“完善金融服务体系，支持国际贸易发展”为主题，届时将由商务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外汇管理局等部门

的主管领导，以及中国进出口银行、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等有关单位的专家，就当前国际贸易过程中财政金融领域大家共同关心和急需了解的问题，进行深入探讨，广泛交流。

欢迎广大外经贸企业及相关单位积极报名参加。有关会议具体事宜详见附件。

特此通知

附件：如文

